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 S.A.I. LEISURE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1)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2)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三財年」)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董事會預期二零二三財年本集團將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2,300萬美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為1,140萬美元。

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Crowne Plaza Resort Saipan(整個二零二三財年)及Crowne Plaza Resort Guam(自二零二三年三月起)業務營運全面恢復，導致若干酒店經營開支大幅增加。特別是，(i)公用服務費用及經營開支大幅增加及(ii)上述兩家酒店根據營運需要自彼等各自重新開業之日起保持全員工作，而上一年兩家度假村僅於最後一個月保持全員工作而導致員工成本大幅增加。此外，本集團確認與本集團資產相關的折舊及攤銷開支(非現金項目)約1,090萬美元。

儘管如此，董事會注意到以下因素減輕上述因素對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財務表現的負面影響：

- (a) 本集團管理層繼續實施有效的削減成本措施，以減輕Crowne Plaza Resort Guam及Crowne Plaza Resort Saipan投入營運及Kanoa Resort暫時關閉期間的負面財務影響；及
- (b) 本集團管理層與IHC Hotel Limited (「酒店經理」) 一直積極調整營運策略，以改善Crowne Plaza Resort Guam及Crowne Plaza Resort Saipan的營運效率。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目前可得的未經審核資料作出初步評估。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財年的業績仍未落實，且未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財年的實際業績或會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者。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底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財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之公告，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該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天地悅旅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陳亨利，BBS, JP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陳亨利博士、CHIU George先生(亦稱趙明傑先生)及蘇陳詩婷女士；(2)非執行董事陳守仁博士(主席)、陳偉利先生及SCHWEIZER Jeffrey William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樑才先生、馬照祥先生及黃進達先生。